

真心
情爱
系列

天地人 真心

金萱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天、地、人皆欢心◇★◇★◇★

第 一 章

“小姐，你真的决定要离家出走？”

苗永欢的贴身丫环小娟抱着一件男装跟在她身后团团转，一整个晚上她就只是在劝永欢打消离家出走的荒唐念头。

一个女孩子单役出门在外实在太危险了，虽说是父女叹气，但也不需要弄到如此地步。

这种如蚊蚋似的劝姐实在看不出有什么成果，苗永欢早利用小娟叨念的时间，自己将头发梳成单发，也抱上了一身的男装。

“当然了。”苗永欢低头整理身上的衣服。“你不要抱着那件外袍到什么时候，快过来帮我穿上。”

小娟虽然觉得不安，但是从小听惯命令了，对苗永欢的话仍是照单全收，乖乖过来服侍她穿好衣服。

“穿好了，小姐。”

苗永欢仔细番视镜中的自己，卸下女儿装换上粗布男装的她仍不损其清丽特质，反而平添几分俐落的英气，猛一看还真像一位俏书童呢！

“这样应该没问题了，不过耳洞就没办法了，真糟糕。”苗永欢伤脑筋地摩挲着女儿身的标记——耳

☆◆☆◆☆天、地、人皆欢心☆◆☆◆☆

★◇★◇★◇天、地、人皆欢心★◇★◇★◇★

》洞。

》想起前些日子去探望好不容易生了个儿子的二堂
》嫂时，曾听她提过怕儿子养不大，抱去给算命师算一
》算看看有啥法子可以补救的，结果那河口开河的算命
》师竟然说只要替新生儿穿个耳洞，当成女娃儿扶就可
》以骗过鬼，这一来绝对平安无事到百年。

》真是骗死人不偿命！

》苗永是压根儿不信算命师这一套信可的，不过，
》万一有人问起耳洞的事，她打算来个依样书葫芦就行
》了，有些人很信一套的。

》“小姐，老爸只不过是帮你找了个门当户对的夫
》婿而已，这也犯不着离家吗？你实在是太小题大作
》了。”

》伺候了苗永欢十年，小娟是愈来愈不懂她的脑子里
》在想些什么。

》“对你来说是题大对我可是关系一辈子的大事，
》半点马虎不得。”

》“老爷并不马虎，他还慎重其事地拿了小姐和会
》公子的八字让城南的李半仙给合过了，李半仙不是说
》你们两人的八字是他这一辈子看过最合的吗？简直是
》天造的一对、地设的一双呢！”

》“他收了那么多银两，不合也得合。”苗永欢还在
》忙着上下打点自己，根本听不进小娟的劝。

》“老爷就是怕小姐不满意，才特地让人拿了华公
》子的书像来给你看不是吗？这难道还不够？”

2

》苗永欢听小娟一提起书像，没来由的又是一肚子

☆◆☆◆☆天、地、人皆欢心☆◆☆◆☆

火。

“爹说我的自书你，就是这一张。”苗永欢忿忿地指着高挂在墙上的书像。

“这书不是小姐的得意之作吗？”

“是啊，你不觉得我书有好吗？小娟，我真的书得很好吗？”苗永欢激支地抓着小娟的肩膀猛摇。

“小姐，你抓复印的肩膀好疼啊！”等她放手后，小娟才抒抒疼痛的肩膀，巴结讨好似的，“小姐的丹青可是拜过名师的，哪有差劲的道理，依我看，再没人能书得比这更好的书了。”

“看吧！连你都说好，那就真的是很好。”

小娟听了只是摇摇头，她家小姐是有那么占小聪明没错，有时却又呆得可以，一个没学过绘画的丫环说的话，她竟然当真？

“苗永欢拿着自收像仔细端详，愈看愈是满意！”

“爹他竟然敢批评我的书，说我的书的眼神太凶，瞪大的双眼像是随时会冲出收来似的，唇边的笑又太过轻描淡写，没有未语先笑的妩媚——灾什么跟什么嘛，批廉政完了甚至懒得叫我穗上一张，随便找了个书师来，三两下就解决了。”

“那收师书得很美呢，一点也不像小姐。”

小娟说的是实话。

“人说‘书虎书皮难书骨’，书人像的精髓就是在哪点神韵上，那人庸书匠书出来的人物长相和我淌差多少，可是就差了那么点味道，竟把我书成温文柔顺、除了外貌外便一无可取的笨女人，真气死我了！”

“老爷看了书像后还直叹气，要是小姐能像书里的人都般温柔婉约，天下早就太平了。”

“这就是我最气不过的地方！爹简直是摆明了骗人嘛！”

“怎么会？相亲时偶一些‘善意的欺骗’是不伤大雅的。”

“什么不伤大雅？爹既然敢骗人，难保华家是不是也像我爹一样，随便找人书个四不像的书送来，就打算敷衍了事、蒙混过关了？”

“应该不会吧？”小姐为苗永欢的设咋舌。

“天下之大，无奇不有！搞不好那个华少羿是个弱不禁风的书状子也说不定，只要书匠的妙笔东补一点、西加一些，就变成了书像里的俊逸男子。”

“书里的华公子的确很好看，英姿飒飒，听说文采更是不凡，真个是貌比潘安、才胜子建的奇”有一脸陶醉。

“哦？天底下真有这么好的人？”苗永欢感到怀疑。

“当然有喽，华少羿不就是？”

“是吗？为什么我要爹请他来家里吃顿饭，让我躲在屏风一面偷偷瞧上一眼，华少羿却拼命推拒，死也不肯来？怕我吗？我看一定是另有隐情，搞不好有关他的传言全都是骗人的。”

“不会的，老爷曾经亲眼见过他，对他的人品和才学赞不绝口，绝对不会错的！如果是我，能有华少羿那样的夫婿，高兴都来不及了，哪还会在这里挑三

☆☆◆☆☆天、地、人皆赞心☆☆◆☆☆

★◇★◇★◇★ 天、地、人皆欢心 ◇★◇★◇★

四的。”

“哦——小丫头春心大动啦？小心我告诉沈平去。”她吓唬小娟。

一提到心上人沈平，小娟的脸早已红透了，不依地直嚷嚷：“小姐，人家只是开玩笑的随口说说而已，干嘛告诉他知道？”

“好好，我不说，我不说。”

打小就是小娟在她身旁服侍她，再加上苗永欢又比小娟虚长两岁，逗她逗习惯了，一时也改不了。

“其实，小姐很好命的，生长在这么一个富贵人家，将来嫁的夫婿又是家财万贯的人中之龙，一辈子不愁吃，不愁穿的，要是嫁入佛家后能马上生下个子嗣，当家主母的地位谁还能撼动半分？这可是身为姑娘家最高的幸福呢！小姐，你别不知足了。”

小娟一直不能体会苗永欢为了她的终身大事和父亲吵得几乎反目的心情。像她，生下来就是丫头命，顶多也只是嫁给小厮罢了，和这种穿金戴银的生活是一辈子无缘的。

不过，她是幸福的，有幸遇上一个待她很好的男人，这就够了。

“我总认为女孩子的一生不该只是嫁人生子而已，还有更好的选择才对。那个选择应该是掌握在自己的手中，而不是任人罢布的。”

苗永欢知道自己和一般的姑娘家不一样，这应该和她从小受的庭训有关，父亲苗人秀从不理会“女子无才便是德”那一套，她才有机会和男孩子一样读书

真
心
情
爱
系
列

5

☆◆☆◆☆ 天、地、人皆欢心 ☆◆☆◆☆

★◇★◇天、地、人皆欢心★◇★◇★◇★

识字”，从小被父亲带在身边，跟着他大江南北的跑，看什么也听多了，眼界开、胸襟也跟着开阔了。

她再也无法安分地呆在房里织花扑蝶过一辈子。

从小的训练让她一遇到事情肯动脑筋去想解决之道，而不是懦弱地哭着等别人。她也勇于表达自己的想法，逆来顺受是她最不去做的事！

这性格在当今的社会里算是怪异的吧？

“说来说去，小姐的意思是想嫁给自己喜欢的人是不是？”

“能嫁给自己的心上人当然最好，问题是我根本没有喜欢的人。”

在别的大家闺秀忙着不刺织、读女的时候，苗永欢不是跟着护院四处乱跑，就是拉着小娟在家里到处探险，苗家的荷花池里、假山造景上，足足两人高的团墙上，都有她大小姐的足迹，惹出的大小麻烦不断，哪来的时间去找心上人？

“既然小姐一没有心上人，为什么不干脆答应老爷的安排？”

“安排？他这哪叫安排？他到底是嫁女儿，还是找继承人？有没有人承续经营比独生女儿的幸福重要？”

“小姐，事情也许不像你所想的那么悲观……”

“我心意已决，不用再多说。”

苗永欢的逃家计划说穿了是意气用事下的临时举动，多次的争执她仍无法说服父亲取消婚约，她决定实现今早睁开眼时第一个映入脑海里的想法——逃

☆◆☆◆☆天、地、人皆欢心☆◆☆◆☆

婚！反正说也说不过父亲，所以她也只有逃了，决定给她父亲苗人秀一个难堪。

只有一天时间准备的也来不及检讨整个计划是不是一场荒诞闹剧，时间仓猝到连身上的这套男装都是昨几个作赶式赶工出来的，叫小娟拿了件沈平罗体面的衣服，改小就成了。

“小姐的婚事就订在这个月十六，只剩四天不到了，没有新娘的婚礼该怎么办？”

“放心，你忘了我爹有多神通广大吗？这种小事不用替他担心，他自会有办法的，这件事让他去伤脑筋就行了。”

苗永欢对将至的婚期一点儿也不担心，甚至有点幸灾祸的。

“小姐，你就忍心让老爷背上悔婚的罪名？众目睽睽之下，他可丢不起这么大的脸。”

“谁要不跌我的话，我也不让他好过！”

小娟听了只是摇头。在苗家十年，她对小姐和老爷的拦嘴，吵架，早已习以为常了，每天不跌上几高这觉得浑身不对劲！唉！这对父女是父亲不像父亲，女儿不像女儿，成天吵吵闹闹的，倒像两个长不大的孩子。

不过这次也实在是闹得太了，太夫人都压不住了，就为了赌一口气，父女两人谁也不肯让谁，以致让事情发展至今天的面

“小姐，其实老爷这么做也没有错啊，天下间多的是以子女为筹码换取自己利益的父母，我就是一个

★◇★◇★◇天、地、人皆欢心★◇★◇★◇★

例子，我爹为了几个酒钱就打算将我卖入青楼，要不是有幸遇上老爷，我这一辈子就完了。比直我爹来，老爷强多了，他还考虑到你的幸福，人选是经过他慎重挑选的，而不是盲目地找个有钱人就将小姐给嫁了。”

“这我当然知道，我只不过是想趁这机会让我爹知道，我不是可以任他摆布的棋子，嫁女儿还可以“顺便”找继承人，天下哪有那么美的事，我爹也太会算了。”

“小姐，你打算到哪里去？”

“你想问出我的落脚处，好向我爹告密是不是？”

“当然不是，我关心小姐难道不对？”小姐为主人的洞悉一切吓出一身冷汗。”

“好啦，饶了你！告诉你，我想这个机会出去到处走走看看，等我玩够了我自然会回来了。”

苗永欢决定到洞庭湖畔的朝阳楼去躲一躲，一年前陪她爹去过一次后就让她念念不忘至今。

朝阳楼依湖而建，早上可以远眺晨雾，~~本~~时还会飘进房间里来，好玩极了，晚上，正是糊上最热闹的时候，明亮的灯火将糊心点缀得犹如白昼，观着书舫上歌妓的阵阵美妙笙歌，这一切仿似幻觉……

那个忘恩负义的爹！

也不想她替他在娘面前掩饰了多少风流秘密，竟丢下她一个人自己跑到书舫上去快活”美其名是谈生产，实际上做什么就不得而知了！谈个生意为什么要那么多歌妓陪呢？不让她上漂亮的书舫玩，要她乖

☆◆☆◆☆天、地、人皆欢心☆◆☆◆☆

★◇★◇★◇★天、地、人皆欢心◇★◇★◇★

乖待在房间里也就算了，竟敢威胁她要不是听话，下次就别想出来了。

她虽然没有胆子狎妓一游，但租个书舫游湖开开眼界部是好的。

再说，湖上新结的菱角和嫩藕，说有多鲜甜就有多鲜甜！还有樱桃、茭宝、荸荠和莲子……光想起就令苗永欢心动不已。新鲜荷叶上摆着为些时鲜果子，再加上些冰块，红白绿黄的，真是好看又好吃！

她带的私房钱够她吃喝个十天半个月没问题了。

“什么时候回来？”小娟完全放弃要苗永欢打消出走的念头。

“不知道，总要躲到婚礼过后吧！”

说穿了，苗永欢离有的主要原因不是婚姻大事，而是父女哎气！她氲她你亲拿她当作交换条件，为了苗家偌大的产业无人继承，随便就将宝贝女儿拱手让出，这像话吗？

“我要你缝的二十片金叶子呢？”

“照小姐的话缝在衣服的腰带和鞋子里了，我还在里面上缝了白色做记号，小姐一看就知道金叶子在哪儿了。”

“很好，我没有漏了什么东西？对了，干量和换洗的男装呢？”

“依小姐的吩咐的，我叫沈平藏在后门大梧桐树的秘密树洞里。”

那树洞是苗永欢无意间发现的，又隐密又深，是个藏东西的好地方，更妙的是，那个树洞只有她们主

☆◆☆◆☆天、地、人皆欢心☆◆☆◆☆

★◇★◇★◇天、地、人皆欢心★◇★◇★◇★

》 仆俩和沈平三人知道而已。

》 “很好，很好。”苗永欢高兴地直点头。

》 抬头看看窗上的夜色，今晚是新月，又有乌云，
》 太适合逃婚了。

》 “小姐，你还是要走？”小娟都快哭了。

》 “你什么时候看我对说出口的话后悔过？我这一
》 去又不是不回来，也不是什么生离死别的，你哭什么
》 哭？”

真心情爱系列
》 “可是……可是外面世道那到乱，我又不在你身
旁，你一个姑娘家会不会出什么事啊……”

》 “我还不是个姑娘家，跟着我能帮上什么忙？说
不定还要我照顾你呢！你要跟着我，只会疑我的事，
我一个人反倒乐得轻松。”

》 这些话说得小娟亚口无言，因为每次主仆两人出
外，不论走上街、逛朝会，向来是苗永欢在前面冲锋
婚姻阵的分，小娟只能跟在后面，反而需要主人分神
保护，就算是和小贩吵架，苗永欢也是从来没输过，
相较这下她这个丫头就太过无用了。

》 “现在是几更天了？”苗永欢听着外面传来的打更
梆子声。

》 “三更了。”

》 “家里的人都睡了吧？”

》 “应该都睡了，可是还有值班的护院啊，小姐，
你要是爬墙出去，肯定会被捉回来的。”

1
0 “小娟还是觉得太冒险了，虽然苗永欢不同于一
般的千金小姐那般柔弱，爬墙、爬树对她而方就像是

☆◆☆◆☆天、地、人皆欢心☆◆☆◆☆

★◇★◇★◇★天、地、人皆欢心◇★◇★◇★

吃饭那般简单，但毕竟还是太勉强了些。

“谁说我要爬墙来着？”

“难道小姐不会飞天遁地不成？”

“说什么疯话？我要正大光明地从后门走出去，我扮成书童出门不会有人怀疑的，尤其天色又暗，看不清楚长我不就可以大摇大摆地走出去了吗？爬墙反而会让人起疑心的。”

“说的也是。”

“记住我告诉你的庆了没？万一老爷问起我为什么不见了，你怎么答？”

“我只管放声大哭就好，不管老爷问什么，我只要摇头一问三不知就行了，哭这种小事我还办得到。”

“很好！你没告诉老爷吧？”

“没有，小娟哪敢。”

在苗永欢的威胁、恐吓下，她哪胆子向老爷告密？反正说与不说的结果都是一样，横竖都要受罚，差虽只要处罚的人不同罢了，皮崩紧一点，忍忍就过了。

唉！这就是当下人的悲哀。

“镜子拿来给我。”再做最后一次确认。“奇怪，我左看右瞧就是觉得自己有点不对。”

“小姐，没有什么不对啊，你还是一样好看。”

“好看！？”

真是一语惊醒梦中人！苗永欢用手在地上沾了些泥灰，拚拿往自己的脸上、脖子和手背上抹。

“小姐，你干什么？”小娟尖叫。

☆◆☆◆☆天、地、人皆欢心☆◆☆◆☆

★◇★◇★◇天、地、人皆欢心★◇★◇★◇★

“你看过一个男人皮肤像我这么白的吗？”

“是没有，小姐就算是负上男装还是一样漂亮。”

“这就对喽，我要不把自己弄成黑一点，别人只要一眼，就能看出我是女扮男装的冒牌货，那事情就可不妙了。”

“说的也是，天底下绝对没有长得像小姐一样漂亮的男人。”

“没错！来，帮我擦擦脖子后面。”

苗永欢小心翼翼地走出房门，轻手轻脚地绕过走廊、穿过重重院落，终于走到后门，深吸了口气——这是关键的一刻，逃家的成败就在此一举！

拼了！

还没开门，整个人就被人拎住及领往后丢去了，苗永欢以为事败露，吓得她差点软脚，没想到那几个护院将她推到一旁后就冲出门去了，手上还提着自己称手的武器。

苗永欢坐在地上大口大口地拼命喘气，她现在才听见外百罗鼓喧天的，愈来愈近，近得就像在她家围墙外似的，还伴随着野狗的犬叫声。

“外面不知道在干什么？吵吵嚷嚷的！”她很好奇。

好奇归好奇，她还是记得自怀身负逃家的“重任”还好护字全出门去了，她大可轻松从容地走出去，还记得灭沽让据——转身轻轻将门关好。

不知道是哪位能人异士算准了她今天要逃家，还很有义气地引开她家的护院，让她顺利逃家成功，要

☆◆☆◆☆天、地、人皆欢心☆◆☆◆☆

★◇★◇★◇★天、地、人皆欢心◇★◇★◇★

是让她知道帮她这么一个大忙的人是谁，她得备分厚礼登门谢谢他才是。

走到梧桐树旁的苗永欢，还是不及将手伸进进树洞里拿藏在里面的包袱就被从天而降的黑影给吓了一跳。

那人一身的黑——黑衣、黑鞋、黑帽，脸上还用黑色的头巾蒙着脸，整张脸只露出两个眼睛。

那凶光上下打量她一阵后，很不得地啐了一声。

“是个男人！不过你既已看到我，绝不能你留在这世上，情非得已，怨不得我了。”说完拿出亮晃晃的匕首，又骂了一声：“像狗一样，追得这么紧！”

然后，黑衣人便悄逝无踪了。

这一切只发生在短短的一瞬间，半空中突然出现又莫名消失的人影，快得让苗永欢来不及做出任何反应，只能呆呆地呆着，更无法思索那黑衣人话的意思，只记得那把闪着银光的匕首。

她还不知道自己已经从鬼门关绕了一圈回来了。

震撼实在不玉大了，以致同样的墙上再跳下来一个黑影后，她也是呆若木鸡地毫无反应。

反倒是跳下来的人受不了不小的惊吓，没想到会有人在地方却站着一个人，任谁见了都会吓一跳的。

“溜得可真快！”想追上去又不确定，回来头来问：“小兄弟，你刚刚有没有看到一个黑衣人？”

苗永欢点点头。

“他往哪个方向逃了？”

苗永欢张口欲言，才发现自己吓得说不出话来，

☆◆☆◆☆天、地、人皆欢心☆◆☆◆☆

★◇★◇★◇天、地、人皆欢心★◇★◇★◇★

《 吞了口口水，才指着对面的高墙说：“那……那个人
《 一跳就跳过墙……走了，我也不知道他往哪个方向。”

《 这个听到她说话的忍不住皱起眉，在黑夜中如塞
《 星的眼，不客气地对着她上下打量一番。

《 这孩子多大年纪？瞧他那细瘦的身子，应该只有
《 十二、三岁吧，连声音都还是细尖高挑的，不没变声
《 不守，发育也太慢了，看他倒像是这大户人家的小
《 厮，难道是小小的身子受不了粗重的工作想逃吗？

“你见过他？”

“见过，不过……”

“很好，跟我来，我有用得着你的地方。”

“不了，我……”

话还没说完，苗永欢却整个人腾空而起，被黑衣人扛在肩上。他扛个人竟像扛袋棉花似的轻松，双脚构不到地的恐瞿苗永欢紧紧抓着他的腰带不放。

“放我下来，你快放下来！”

双脚拼命地踢他的背。

“你这个孩子怎么像个姑娘家一样，我只是有事打你帮忙而已，闭嘴。”

“我偏不！我——”骂人的话还没说出口，却又吓得一字不漏地吞回去了。

黑衣人皂着她跳上墙头，几个起落，很快地就离开苗家，而他像在赶路似的，脚尖停留的地方不是树梢就是墙头，从他轻轻松松地翟高跳上来看，多背负一个人对他而言好像不是个很大的负担。

“你要带我到哪里？”该不该会带她去卖吧？

☆◆☆◆☆天、地、人皆欢心☆◆☆◆☆

★◇★◇★◇★天、地、人皆欢心◇★◇★◇★

“我只是要带你去个地方，请你帮个小忙而已。”

“帮我什么忙？”苗永欢声音破碎得像快哭了出来。

“等会儿你就知道了，对了，你再不住口 小心咬到舌头。”

像在回应黑衣人的话，极灵验的，苗永欢才开口想说话，却因奔走的速度过快而差点咬到舌头，吓得人好赶紧关系上嘴，不过嘴是闭上了，一双眼睛却努力瞪着大大的，大得像眼珠子随时会掉下来似的。

没办法，这种在肖、墙头飞来飞去经验实在太难得了，搞不好一辈子只这么有一次，她不好好享受这种刺激的感觉同不是太对不起自己？

再则，这黑衣人要是一个不小惦检了手，她摔下去肯定会变成一摊肉泥，就算会死，也要知道怎么死的。

黑衣人本来是扛着苗永欢的，后来却将她横抱在胸，而怕重心不稳摔下地的苗永欢，只好死命搂着他脖子。

想问又不敢开口。

这黑衣人到底要她到哪儿去？

第二天清晨，天才蒙蒙亮，在唐府——

“小娟，小娟，你来一下？”沈平躲在门帘后悄声地对小娟招手。

“什么事？”

“你有没有告诉小姐，我把包袱放在哪里？”

☆◆☆◆☆天、地、人皆欢心☆◆☆◆☆

★◇★◇★◇天、地、人皆欢心★◇★◇★◇★

“当然有啦，就是后门那一颗梧桐树的树洞里。”

“我担心得一晚没睡好，等鸡一叫完我就立刻跑去看看，结果里面的包袱还在，小姐根本没拿走。”

“怎么会？”小娟吓得叫不出声音来。“小姐身上连一文钱都没有，她又没拿走包袱，教她往后的日子怎么办？”

“我看，这件事不能再瞒下去，你还是一五一十地告诉老爷好了。”

“可是，我怕……”想到苗人秀知道实情后的怒气，小娟不禁瑟缩。

“不怕，我陪人钱起去，老爷要真有什么处罚的话，我同你一起。”

“真的？”

“我起过了，老爷会生气是理所当然的，可是我们不能因为怕事，就将小姐丢了多久，万一查出我们这两个帮凶，怕不有一顿毒打，也许老爷会看在我们乖乖招认的分上，从轻处罚也不说不定。”

沈平的话让小娟像吃了颗定心丸，她点点头，夸着脸和他一起到大厅去。

跪在大厅里的是小娟和沈平，坐在上面的是脸色铁青的苗人秀和一脸忧愁的苗夫人白心兰，中间几座上放的是苗永欢应该拿而没拿走的包袱。

小娟就如苗永欢交代的，一看到老爷就放声大哭，不过她的眼泪可不是装出来的，还没开口，一抬头看到苗人秀那严厉的眼神，她就给吓得哭了出来。

“说！”威严的命令下有着不可遏抑的怒气。

☆◆☆◆☆天、地、人皆欢心☆◆☆◆☆